

证券代码：831462

证券简称：友泰电气

主办券商：平安证券

浙江友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7月14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召开
- 4.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年7月10日以邮件及传真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郭婵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都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监事3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已于2023年7月14日届满，为保障公司监事会顺利开展工作，现进行监事会换届工作。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设监事3名。经公司股东提名，郭婵、王雁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自2023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任期三年，可连选连任。上述候选人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郭婵、王雁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的职工代表监事章素青共同组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7月1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浙江友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3-05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浙江友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浙江友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年7月18日